

中共安康市委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截止2021年8月7日15时，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分批交办涉及安康市生态环境信访件117件，现将第二十批5件交办问题办理结果通报如下：

序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涉及区县及部门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处罚和问责情况	是否办结	备注
1	汉滨区老城办竹集街陕西省农村危废回收试点项目和安康市汉滨区老城街道办事处危险废物集中回收点是否有环评手续，对周围居民是否有影响，该回收点设立在人口居住密集区域是否合理。	汉滨区	经查，群众反映的问题实为陕西省危险废物回收试点项目安康市汉滨区老城办危险废物集中回收点，位于老城办东关村社区竹集街东口。2019年，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按照《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农村危险废物回收试点建设的通知》（陕环固体函〔2019〕101号）文件精神，在汉滨区境内建设10个农村危险废物回收暂存点，主要对辖区内废电池、废灯管等家庭源危险废物进行临时暂存，避免群众随意丢弃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该回收点为其中之一，约20平方米，主要对废电池、废灯管等家庭源危险废物进行统一收集、临时暂存，定期交由安康绿铅贵金属回收有限公司进行规范化安全处置。该回收站点按照《关于开展农村危险废物回收试点建设的通知》提出的坚持交通便利、人口流动相对集中、临近村委会方便群众投放等原则进行选址建设。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1)8月7日，安康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会同老城办约谈了投诉人，工作人员向其介绍了该回收点的由来、用途等，投诉人表示理解，但由于该回收点位于投诉人楼下，其提出对回收点另行选址的诉求。(2)为提高回收点利用效率，充分发挥项目建设效益，同时考虑投诉人诉求，老城办决定暂时停运该回收点，另行选择交通更为便利、群众投递率更高的场所重新建设，并于8月7日拆除了现有回收站点门牌，投诉人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3)老城办将进一步加强家庭源危险废物回收点的管理，确保家庭源危险废物统一收集试点项目取得实效。	已办结	
2	汉滨区南环路原长兴集团办公楼（现为一家教育机构）在12点-14点进行内部装修，晚上施工到23点左右，装修噪声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汉滨区	经查，群众反映的“教育机构”为西安智慧文都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及成人教育咨询，租赁长兴集团行政办公楼四楼作为培训场所。该公司于8月6日开始进行室内装修，工期约20天，在旧墙体拆除作业时，为不影响楼内其他培训机构正常营业，选择在午间时段进行施工，产生的装修噪声对附近居民造成影响。经走访调查，施工均在晚上22点前结束，未进行过夜间施工。	属实	处理情况：(1)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依法对该公司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该公司严格控制装修施工时间，做好降噪防尘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影响。(2)该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施工时间要求进行装修作业，并做好防尘降噪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市生态环境局汉滨分局将加强监管巡查，发现问题坚决依法查处。	已办结	
3	有大型货车每天从张滩镇余家湾敬老院附近为“张石大道”项目工地运输鹅卵石混合料，途经张滩镇立石村造成很大扬尘严重影响沿路村民生活。	汉滨区	经查，群众反映的“张石大道”为G211石梯至张滩段公路PPP项目，建设主体为安康石张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正在进行毛路施工，已建毛路尚未硬化，导致过往车辆通过时产生道路扬尘，对周边群众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处理情况：(1)汉滨区交通运输局责令安康石张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元。(2)安康石张公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增加了已建成毛路清扫洒水频次，同时进一步强化了工程“洒水、覆盖、硬化、冲洗、绿化、围挡”六个百分百扬尘防治措施，有效降低了扬尘污染。	已办结	
4	恒口示范区恒月花苑社区A标段11栋楼绿化带堆积大量建筑垃圾未清理，导致狗和蛇聚集，狗吠噪声扰民，雨季建筑垃圾腐烂滋生很多虫子，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恒口示范区	经查，恒月花苑社区A标段为汉滨区建设保障房，由于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存在债务问题，导致恒月花苑社区A标段11栋楼旁有部分临时建筑未拆除，并堆放了一些施工设备和材料，对周围居民生活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处理情况：(1)恒口城管执法大队责令施工单位于8月9日开始对临时建筑、施工设备和材料进行清理，预计7日内清除到位。(2)恒口城管执法大队加强辖区环境卫生问题巡查力度，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整治，确保辖区内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已办结	
5	汉阴县蒲溪镇先锋村十组垃圾无人清理，垃圾箱坏了无人更换，有焚烧垃圾现象。	汉阴县	经查，蒲溪镇先锋村十组有3个垃圾箱，箱体均存在不同程度的破损，其中2个垃圾箱周边有垃圾裸露堆放在外，但现场未发现垃圾焚烧的痕迹。	属实	处理情况：(1)先锋村于8月9日对垃圾箱周边垃圾进行了清理，并更换了3个破损垃圾箱。(2)蒲溪镇举一反三，要求各村（社区）加强环卫管理和环卫设施维护，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问责情况：蒲溪镇党委安排镇纪委对先锋村村委会副主任刘军进行了批评教育。	已办结	

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安康市时间为2021年7月14日-8月12日。自2021年8月12日20:00起，不再受理投诉举报。

(上接一版)认真解决好搬迁群众在物业管理、就业创业、子女入学就医、邻里纠纷调解等实际生活困难。探索出以“一个中心、两支队伍、三步工作法”为主要内容的“123基层社区微治理”模式，使“新搬迁群众这一原居住地基层党组织管不着、新迁入地党组织不好管”的难题得到有效破解。

聚焦人技结合，筑牢治安防控铜墙铁壁。依托“雪亮工程”和综治中心建设，全区在村组院落人流集中区域新安装24小时视频监控摄像头2130个，配

备2656名网格员，建成了点线面结合、网上网下并重、人防物防技防防控全覆盖、打防控管无盲区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切实加强搬迁社区群众的新风建设，个人品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社会公德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民道德纲要教育、法制教育和技能培训，厚植社会文明和谐根基。

扎实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建立健全重大项目风险评估、预防预警、防范化解机制，多年来重大项目建设稳定风险评估应评尽评，无一遗漏；

建立健全矛盾纠纷多元排查化解干预机制，严格执行“五个一”“五到位”工作制度，大力推广“五老进中心”、律师化访、一村一政法干警调处矛盾纠纷等有效做法，做到矛盾纠纷排查无死角、化解无隐患、回访无遗漏。

以民为本，发动群众依靠群众

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大力推进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扫黑除恶宣传“12345”工程建设，形成电视有影、广播

有声、报刊有文，户外有标语、手机有短信、电话有彩铃、微信有动态的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扫黑除恶斗争宣传工作矩阵。近几年，汉滨区累计制作宣传栏、宣传牌1万块，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应知应会手册、宣传单等资料100多万份，开展普法宣讲3000余场次，在各类党报党刊累计刊登稿件480余篇，在各级门户网站、微信平台等新媒体累计发稿1万余篇，形成了党报党刊、社会面、新媒体“三足鼎立”的宣传格局。

2020年，该区未发生多人死亡的重大案

案和民转刑案件，全区治安警情同比下降22%，“黄赌毒”案件同比下降30%、20%、73%，全区治安大局持续稳中向好，平安建设“三率两度”实现了“六连升”。今年以来，汉滨区以全省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现场会在安康召开为契机，以认真打造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点为抓手，统筹推进平安建设，努力实现平安建设“保优争先进位”目标，为全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创建工作贡献力量。

7月14日，陕西省创建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推进会在

安康召开，期间在汉滨区新城街道双堤社区示范点观摩，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庄兴等与会领导对汉滨区平安建设各项工作予以好评和充分肯定，为今后积极推动更高水平平安汉滨、法治汉滨建设指明了方向。目前，该区上下正以本次现场观摩会议精神为动力，以有力的措施推进平安建设，努力实现平安建设“保优争先进位”目标，为全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创建工作作出贡献。

汉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经汉阴县人民政府批准，受汉阴县自然资源局委托，陕西昌盛永恒拍卖有限公司以挂牌方式出让汉阴县四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及规划指标要求如下：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m ²)	宗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增价幅度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1X001	位于城关镇月河村一组工业集中区范围内	4236.86 (约 6.35 亩)	工业用地	50 年	≥1.2	≥40%	≤20%	100	20	1
2021X002	位于城关镇三元村	4268.3 (约 6.4 亩)	工业用地	50 年	≥1.2	≥40%	≤20%	100	20	1
2021A005	位于平梁镇安合村	9517.23 (约 14.27 亩)	工业用地	50 年	≥1.2	≥40%	≤15%	220	200	2
2021A020	位于蒲溪镇工业园区	56984.21 (约 85.48 亩)	工业用地	50 年	≥1.2	≥40%	≤15%	1310	1000	5

二、竞买人报名条件

1、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法人单位及其他组织，均可单独申请参加竞买，但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除外。

2、凡在汉阴县以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中有拖欠土地价款的，不接受其竞买申请。

3、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取网络报价的方式进行，按照价高者得且不低于底价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提交申请、保证金缴纳时间及资格确认

1、提交申请

申请人可于2021年8月13日9时00分至2021年9月10日16时00分前到陕西昌盛永恒拍卖有限公司处（安康市汉滨区西大街11号）索取挂牌出让文件、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通过后，须在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ak.sxggzyjy.cn/>）进行注册并到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CA锁（资格预审通过且已成功办理CA锁的企业，应到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土地交易资格解锁程序，方能参与竞买活动）。

2、保证金缴纳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16时00分（以到账时间为准）。

3、资格确认

网上报名成功后，通过资格审查且足额缴纳保证金的申请人，我公司会同汉阴县自然资源局进行资格确认，资格确认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10日16时00分，通过资格确认的申请人方可进行网上竞价。

4、网上报价时间均为2021年9月2日9时00分至2021年9月13日16时00分。

五、签订《成交确认书》

挂牌结束当日，凭《结果通知书》在汉阴县自然资源局现场签订《成交确认书》。

六、其他事项

1、竞买申请人应详尽了解本次出让宗地现状及出让文件所列条件，一经提交竞买申请视同对本次出让宗地的现状及所列条件无异议并全部接受。

2、本次出让宗地中编号为2021X001,2021X002系以挂牌方式先租后让宗地使用权，总出让年限为50年（其中租赁期为5年，出让年限为45年）。宗地竞得人在租赁期内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建设时间、投资强度、用途等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改变，在租赁期未经批准不得转租、转让和抵押。

3、网上挂牌报价截止时，出让宗地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报价的，转入网上限时竞价，通过网上限时竞价确定竞得人。

4、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口头、传真及电话报名。

5、本次挂牌出让宗地的具体要求和资料详见挂牌出让文件。“挂牌出让公告”的内容与“挂牌出让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七、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康市汉滨区西大街11号

联系电话：0915—3216489 13991527277 胡先生

陕西昌盛永恒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3日



泸康酒金州广场配送中心 幸福热线:(0915)-8110009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安恒自然资告字[2021]08号

经安康市人民政府批准，受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试验区)自然资源局委托，陕西昌盛永恒拍卖有限公司对以下宗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及规划指标要求如下：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 (m ²)	宗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增价幅度 (万元/次)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AKHK2021-1	位于恒口镇安民村	18702.58 (折合约 28.05 亩)	仓储用地	50 年	≤1.5	≤50%	≥15%	1087	870	25 万元或其整倍数
AKHK2021-2	位于恒口镇安民村	33565.77 (折合约 50.35 亩)	仓储用地	50 年	≤1.5	≤50%	≥15%	1642.31	1548	50 万元或其整倍数
AKHK2021-3	位于恒口镇安民村	30706.39 (折合约 46.06 亩)	仓储用地	50 年	≤1.5	≤50%	≥15%	1691	1353	40 万元或其整倍数

二、竞买人报名条件

1、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单位及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的，